《中觀根本慧論十九》整理稿

雪歌仁波切講授 2007/7/2

聞法動機

我們學習空性的法，可以說能幫助我們生起出離心，也可以生起菩提心。為什麼呢？如果我們不了解空性的話，欲求解脫的心就不會那麼堅定，因為我們不確定對境所緣的解脫到底存不存在？可不可能？我們會疑惑到底能不能解脫輪迴？也就是說，不了解空性，對於出離心或解脫將無法產生正確的定解。可以說，有了空性的法，出離心就會堅定，菩提心也會堅定。為什麼呢？因為當我們內心對於出離心的對境、欲求解脫的這個對境上面有不退轉的信心，定解就會生起。我們會一直去看我們輪迴的根本、我們的我執，了解了空性，就會知道無明是錯亂的，也會明白了空慧才是正確真實的想法，無明則只是顛倒識、一種假的想法而已。當「假」遇上「真」，力量當然敵不過「真」，因為「真」的力量是比較大的，一定會贏過「假」。有了這層認識，我們內心將體悟到：輪迴的根本是可以斷除的，所以，解脫輪迴，確實可以得到。於是在這個上面，我們的定解就會生起。如果能這樣，出離心就會堅定。

台北《入中論善顯密義疏》這堂課上到第三品，我們現在談到的內容，讓我聯想到這門課，在這裡可以連接一下。

空性慧的善根或空性慧所攝的善根，不會被瞋恨心所摧毀。為什麼？就像剛剛所說的一樣，由空性慧所攝的出離心是堅定的，由空性慧所攝的菩提心也一樣十分堅定。同理，由空性慧所攝的一切善根，自然非常堅固，不會為瞋恨心所毀。若不是由空性慧所攝的善根，這種善根即使以出離心回向或以菩提心回向，終將為瞋恨心所摧没。月稱菩薩《入中論》或其解釋，都這麼說。還有，《入行論》第六品，一開始也說到像福田等一類的善根，才會被瞋恨心所摧滅；若是由空性慧所攝的善根，是不會被瞋恨心所摧滅的。

出離心、菩提心等一切福田善根，若要堅固，一定得靠空性慧。換言之，有空性慧攝持的善根福德，既能堅定又能增長強大。所以，空性慧確實是非常重要的。（以上內容為仁波切以中文口述）

正講

我們現在進行甚深空性教法的聞思與學習。此教法能斷除最微細的所應破。內心一切愚昧的根本，即無明（一個最微細的根本）。而現在學習的甚深空性教法，能滅除無明，不僅如此，於廣大道次第的實修上，都很有幫助，例如意樂上的出離心與菩提心，以及加行上戒律的實修與六度波羅蜜等。甚深空性，能讓我們在廣大道次第實修所累積的善根堅固，且它的力量十分強大。是故，甚深空性教法的實修以及了空慧攝持下所累積的善根，才不會被憤怒摧毀。其益甚大也。

寂天菩薩《入行論》第六品曾開示過：「*百千刼中所積集　布施妙供供如來　所有一切諸善行　一念瞋心能摧毀*」由空性所攝持的福德善根，不會為瞋恨所壞。同理，月稱菩薩《入中論》亦開示過：「*百劫所修施戒福　一剎那頃能頓壞　故無他罪勝不忍*」有無空性慧攝持的善根，差別很大。可見空性慧，實在處處有大用。

「道」與「所應破」

關鍵重點在於「道」和「所應破」二方面。

道：最底層、最深奧的就是甚深空性教法；較表層、實修上較不如此深奧者，即世俗、粗分的法，也就是廣大道次第實修，如出離心、菩提心、布施等六度、上供三寶、下施有情等福德善根。

所應破：最底層、最深奧的所應破是我執；由我執生出來浮在表層者，即貪念之心、瞋恨之心、愚癡之心、嫉妒、比較…等等。

不論從「所應破」或「道」的角度來看，表層的力量僅能打擊表層而無法觸碰到底層的問題。例如，「所應破」上的瞋恨力量很強大，完全摧毀掉「道」上表層的福德善根，然而底層空性的部分，瞋恨卻動搖不了；從「道」的角度來看，「道」上表層的出離心或菩提心能撼動「所應破」表層的瞋恨，可是卻無法撼動「所應破」底層的我執，一點兒都沒法子對付！到底誰才能對付我執？唯有甚深空慧！了空慧能斷除所應破中最微細的部分（我執）。換言之，雖然瞋恚能將表層的福德善根摧毀，但是由了空慧所攝持的福德善根，卻是怎樣也不會被表層的瞋恚所摧毀。

我們應該明白甚深空性的教法有如此作用，它對我們的助益極大。甚深空性教法，並不容易，學習起來，一定是艱澀難懂。不過，勞而有獲吧！付

出代價，就一定會有收穫！空性教法如此重要，一次兩次三次…不斷學習後，就會覺得愈來愈容易。學得多，了解的就更多。我們在廣大道次第上，不也學過很多回？更別提甚深道次第啦，肯定要學更多次才行！很多人已經學過好幾回《菩提道次第廣論》前面的內容，因此，甚深空性的教法，必得學更多次才行。空性教法，不是一開頭鑽進去就學得會的。一開始學，絕對不懂，必須一次又一次不斷學下去，才能慢慢了解。我們光看「空性教法」這個名詞就知道很不容易的啦，所以才叫「甚深道次第」嘛！我們只要一看到「甚深」二字，就得有心理準備。什麼心理準備？就是聽好幾次也不會懂的啦！（仁波切一直哈哈笑！）

應成見地　八大難處

形成四部宗義的主要原因，並不在於各派對於出離心、菩提心的見解不同，而是各派闡釋甚深空性上有岐異，因而形成不同的宗義。從這裡也看得出來，甚深空性，的確很艱難！

學習上，只有中觀應成派的見解能夠顛倒無誤地闡釋空性教法。學習應成派見地時，主要依據怙主龍樹《中觀根本慧論》來學習。當我們開始學《中觀根本慧論》後，會發現許多有關《中觀根本慧論》的註解。如果想掌握《中觀根本慧論》的根本思想，就得依中觀應成派的見解來學習，因為這才是最徹底究竟的見地。

不過，想正確了解《中觀根本慧論》應成派的註解，必須先學習他派較不徹底究竟的註解，透過這種學習方式，才能真正掌握中觀應成派的見地。不清楚他派註解，則難以體會應成派的精髓。因此，我們先仔細了解唯識宗或自續派的註解，接下來，再針對應成派與唯識自續不共的見解，好好學習。此時，我們才能真正明白應成派的註解。中觀應成派與他宗不共的要點有八，即八大難處。了解八大難處，非常重要！

八大難處中，與唯識宗不共的見解有三，與自續派不共的見解有四，而應成派的見解之所以與唯識自續不同的根本理由有一，加起來共八項，名為八大難處。上星期已講解完前三項，即應成派與唯識不同之處在於 1. 不承許阿賴耶識。2. 不承許自證分。3. 承許外義。

誤解應成見地

現在，許多人誤解為應成派承許阿賴耶識。電視上，許多講經開示的人，都說應成派承許阿賴耶識。這種說法，可能將應成與唯識完全混淆在一起了！因此，我們更有必要清楚了解應成與唯識不共的主張和關鍵重點，否則，我們也會混淆在一起。

怙主龍樹依據般若經而不承許阿賴耶識。般若經完全沒提阿賴耶，只談到六識。大家唸誦心經，就可以明白這一點。而今，大家將怙主龍樹及般若經的思想，完全跟唯識宗搞混在一起，這樣是不對的！就是因為大家把怙主龍樹和般若經的思想弄混了，我們就更得搞清楚應成派不共的見解才行。

也聽過有人主張應成派承許自證分。可能是因為唯識承許自證分，所以解釋應成派時，就說成應成派也承許自證分吧！這完全錯誤！事實上，應成派不承許自證分。

再者，有人說應成派不承許外義。他們認為唯識宗不主張外義存在，所以應成派也不承許外義。事實完全相反。應成派，承許外義。

以上都是許多人解釋應成派的時候，跟唯識宗混雜在一起了。在這種情況下，我們更需要好好了解應成派不共的見地。

◎與自續派相關的論辯

自續派註解《中觀根本慧論》的時候，提出許多想法。他們認為 1.自續正因是存在的 2.聲聞獨覺的聖者沒有證悟細分法無我(只有大乘聖者才會證悟法無我)3.法我執本身是所知障不是煩惱障 4.毀壞(註:法尊法師譯為『滅』)本身是恆常法。應成派的看法，完全不同。應成派根本不承許自續正因，且主張聲聞獨覺的聖者必定證悟法無我；還有，不可將法我執列入所知障，法我執應屬煩惱障；最後，毀壞本身為實有法，非恆常法。

自續正因

這個問題必須從《中觀根本慧論》一開始探討起。《中觀根本慧論》一開始的頌文談到「*諸法不自生　亦不從他生　不共不無因　是故知無生*」，意思是一切實有法，在任何情況下，不從自因生、不從他因生、不由二因生、

不由無因生。我們就由此討論起。《中觀根本慧論》的頌文如此直述，而我們必須舉出能成立此論述的邏輯推理，來說明為什麼不從自因生、不從他因生…。

應用的邏輯推理有正因論式和應成論式。清辯論師以正因論式來解釋不自生、不他生…，佛護論師則以應成論式來說明。「正因論式可不可行？」爭論即由此而起。為什麼佛護論師用應成論式，而清辯論師用正因論式？各有其道理。我們好好了解一下。

應成論式 ： 以綠苗做為有法，綠苗為主詞，應成立起『生』沒有意義且『生』沒有窮盡，因自生之故。

正因論式 ： 以綠苗做為有法，綠苗為主詞，應成立起不自生，因為「生」有意義且有窮盡之故。

先解釋「生有沒有意義？」和「生有沒有窮盡？」，較容易了解。

承許自生者，認為種子的階段已存在著綠苗的性質。此話怎講？綠苗在種子的階段，只是以不明晰的方式存在，後來綠苗長成，綠苗即以形象明晰的方式存在。事實上，綠苗早已存在。

該以何種邏輯推理破除自生的主張？

若主張綠苗在種子階段早已存在著綠油油的狀態，只不過這種狀態以不明晰的方式存在，那麼，這不就代表種子階段已經有「生」這件事情了嘛，之後綠苗再生出來，不就又「生」了一次？既然已經「生」了，還得再生一次，這麼說，不就得繼續生第三次、第四次…，「生」就變得**永無止盡**了！這是主張自生的第一個過失。

若主張綠苗在種子階段早已存在著綠油油的狀態，意謂著綠苗既然已經在種子的時候就生出來了，那麼，後來又何必再生一次？所以，生出綠油油的綠苗的這個「生」，毫**無意義**！一般的「生」是有作用的。例如稻子的綠苗生出來，可以吃可以用；可是，若主張綠苗在種子階段就已經生出來，那麼，後來長出綠油油的綠苗，不就完全沒作用了嗎？因為它前面已經生長過了嘛！這是自生主張的第二個過失。

「自生」主張會形成上述二種過失。如何運用邏輯論式來陳述？

應成派（又名成過派，成立過失之意。）以反面的方式來陳述。例如，主張自生者，有法綠苗應該要成立一個過失，什麼過失？即「生」本身無止盡且「生」無意義，綠苗自生之故。

正因論式就不這麼表達。因為，實際上（實際的情況上），有法綠苗，生有止盡且有意義，綠苗不自生之故。

應成論式和正因論式二者，都可以使用，主要看你從哪個角度切入而已。差別只不過在於一個先講一個後講(順序上)；或者一個從過失上來談(反)，一個從實際的情況上來講（正）。

應成與自續的名稱由來

應成派主要以應成論式來討論，自續派則以正因論式為主。事實上，「自續」二字即正因論式的名稱。使用的論式不同，因而形成自續與應成二派的名稱。從派系的名稱看來，大家要特別注意一個問題喔，並不是說應成派不承許正因論式，也不是自續派只承許正因論式而不承許應成論式。

為什麼以論式的名稱命名？我們仔細觀察，會發現正因論式和應成論式有微細的差別。以應成論式而言，必須「成立生無止盡且無意義，因自生之故。」事實上，**應成論式主要在於成立不對的、錯誤的部分**，也就是成立起「生無止盡且無意義」這件事情的錯誤。**應成論式完全仰賴對方的論點而建立，是順著對方的瞭解來回答。**正因論式就完全不是這樣子。正因論式「綠苗做為有法，應是不自生（立論之點，自己的主張），因生有止盡、有意義之故。」所以，正因論式不能說「生無止盡無意義」這種話，它會說「應該是不自生，因為…」這就代表**正因論式認為有一個實際的情況，真實地存在著。**換言之，好像有一個施設義可以抓得到、可以獲得似的。

仔細觀察應成論式和正因論式的邏輯推理，會發現它們都有各自思想上的主張或前提。正因論式承許有找得到的、實際存在的、真實成立的情形發生，所以它的論式是「應該是…」。正因論式認為有一種真實的情況存在著（施設義找得到），此其宗義所在。應成論式則完全仰仗對方的論點來成立主張，靠他方而證悟，完全依靠其他者。二種論式雖然都能使用，但相較「作用」

方式，似乎有些差別。因為有差別，所以才會從差別處來命名，形成了自續派與應成派。

應成派承許正因論式

事實上，應成派承許正因論式。以上內容，乃依據宗喀巴大師與仁達瓦的主張。仁達瓦以前的大博士格西們，卻不這麼想。他們認為應成派不承許正因論式，理由在於，閱讀清辯論師和佛護論師的著作後，發現佛護論師從頭到尾都沒採用正因論式，這就代表他完全不認同正因論式；同理，在清辯論師的著作中，也從來不曾運用應成論式，此表明他不主張應成論式。

正因論式，以極明確的方式將主要的立論表達出來，清楚地說是或不是。這種想法的立基點就在於「施設義找得到」。中觀推理和以量成立，必須分開來看。正因論式不能使用以量成立的方式來論述，以量成立的方式會傷害中觀的推理，所以不能把以量成立的方式帶到中觀的推理。然而，從至尊仁達瓦開始主張「中量雙運」。中觀推理一定要運用以量成立的方式才行，二者必須結合在一起。宗喀巴大師也抱持相同的看法。他認為以量成立的方式應運用在中觀的推理中，而且極有助於中觀的邏輯推理。過去，大家可能聽過「應成派不承許正因論式」這種說法，以前的確有人如此主張，但是，現在大家要能區別清楚。

現在，我們按宗喀巴大師的思想來談這個問題。雪歌仁波切說曾經聽過有些宗派主張應成派不承許正因論式，但他對於他們詳細的論述內容並不清楚。因此，我們還是追隨宗喀巴大師的思想，比較容易了解。

宗喀巴大師主張應成派承許正因論式的理由是：如果正因論式不存在，「這是 xxx」、「那是 xxx」這些話都將無法成立。例如「以造作為因，成立無常。」此方式，一方面成立無常，一方面也能了悟無常。又如「以緣起為因，成立無諦實存在。」成立了無諦實，我們才能了悟名言上萬法如幻如化。因此，**必須先成立一個法，確定真的是這個樣子，之後，透過所成立的法，再成立另一個法，說明它也是這個樣子。如此漸漸進步，最後才能成就佛果。**

成佛，必須依靠內心了悟的能力與智慧。靠著這種了悟和智慧的能力，不斷進步下，終能成就佛果。此了悟與智慧的能力，先肯定一種情形（成立一個法），而後靠著已經成立的這一項，再去成立一個更高的情形（成立一個

更高的法），不斷進步，即能成佛。因此，**宗喀巴大師說，如果沒有「正理以正因的方式存在」，那麼，幾乎可以說我們將無法解脫、無法證悟佛果！**

此處大家要特別注意一個重點。**雖然應成派承許正因論式，但是，應成派卻不承許自續派所主張的自續正因！**因此，才會說應成派不承許自續正因。

自續派的正因論式

正因論式的思想，很明確地表達「…是這樣」或「…不是這樣」。由此可知，想法的背後，承許施設義找得到，有這種意思在裡面。此想法跟應成論式不一樣。按正因論式「有法聲音，應是無常，造作之故。」「造作」的施設義找得到；「無常」的施設義，同樣找得到。因此，當自續派運用正因論式時，他們的想法就是認為施設義找得到。（應成派則不認同。應成派主張，施設義，根本不可能找得到！）自續派以正因論式成立正因是「造作」。正因是「造作」，似乎暗指正因的上頭找得到一個施設義，因為「造作」已經被明白的指出來了，因此產生「有一個施設義找得到」的感覺。透過「施設義找得到」，就可以在將來更進一步去成立「聲音是無常」。「聲音是無常」表示，在聲音上面，「無常」這個施設義，找得到。自續派認為正因論式有此特色，故以此方式來解釋正因論式，因而形成所謂的自續正因。

自續正因主張，所立的法，施設義找得到；能立的因，施設義也找得到。這就是自續派稱為自續正因的原因。應成派不承許自續正因，因為，無論如何，施設義絕對不可能找得到。應成派雖承許正因論式，但他承許的不是自續派的正因論式。此乃自續派與應成派根本差別所在。之前提到應成派和自續派不共之處為不承許自續正因，理由如前所述。找不到施設義這一點，和自續派承許施設義找得到，很不一樣。

附帶說明一下與這裡相關的內容。

有時候，我們指出反面的毛病可以同時成立起正面的主張。正反兩面，都很重要。譬如，成立「聲音是無常，因造作之故。」時，也應同時說明「聲音是常法」會怎麼樣？會有什麼毛病？這些內容，若學習過攝類學，較容易了解，沒學過，會困難一點。還是解釋一下。

欲成立「聲音是無常」，就以「造作」去成立它。也就是說，透過對「造作」的認識，能證得「聲音是無常」，此乃以量成立、以量證悟。以量成立，必須具備三種條件，一個與原因有關，二個與周徧有關。同時齊備此三條件下，我們對於「聲音是無常」的證悟，將十分堅固，因為這是以量成立的證悟。

三個條件中，與周徧相關的有二個，一是正面周徧，一是反面周徧。正面周徧，證明「聲音是無常」，反面周徧，則證明「聲音是恆常」。正反二面，都要說明清楚。正反面都齊備下，我們「以量成立」地證悟聲音是無常，這樣的證悟，十分堅固。**不是正反兩面同時運用，就不能稱為「以量成立」的證悟。**應成派雖承許正因論式，但他承許的不是自續派的正因論式。檢視一下，應成論式顯然屬於反面，正因論式則是從正面成立的方式來討論。

平日實修，也可運用正反兩面。例如，禪修業力因果時，必須了解行善業的功德利益，以及造作不善業的害處與過失。正反面都清楚了，對於業力因果、善惡取捨，內心會非常明白。「造下惡業，內心後悔。」這是因為知道善有功德而惡有惡報的緣故。若不然，欠缺其一，平日只知道不斷思惟串習善的功德，當造惡時，就不會後悔，不會覺得有什麼不妥。如此一來，善惡取捨，就沒辦法真正清楚。因此，清楚正面如何成立，同時，了解反面的毛病過失（所應破），立與破，同時齊備，證悟將十分堅固。這一點可運用在一切的實修上。

再以皈依為例。不僅要知道皈依的功德利益，也要了解不皈依的過失，二個面向都清楚之後，皈依的量，自然十分堅固。反之，僅單純了解正面功德或反面過失，這種皈依，無法純淨、深入。任何實修，都是這個樣子。若希望以量證悟且堅固，三個條件都要齊備。

聲聞獨覺之聖者必定證悟法無我

自續派的主張

自續派認為，聲聞獨覺聖者不僅未證悟法無我，實際上也不需要。因為他們只想獲得解脫而已，不須證悟法無我去證得一切智智。阻礙解脫的蓋障，不是法我執。阻礙成佛的蓋障，才是法我執。

此處的法我執、法無我，指的都是細分法我執和細分法無我。自續派主張，細分的法我執為所知障，所知障是成佛的障礙，而非解脫的障礙。是故，欲求解脫者，毋須斷除細分法我執。**聲聞獨覺的聖者，僅僅追求解脫而已，他們並不追求佛果，所以不必斷除細分法我執，自然地，也就不必證悟細分法無我。聲聞獨覺聖者跟細分法無我，一點關係都沒有。**

自續派分化為二個派系，一是經部行中觀自續派，一是瑜伽行中觀自續派。二派見解，稍有不同。以法我執而言，瑜伽行中觀自續派主張，聲聞獨覺聖者並未證得細分法無我，但已了悟粗分法無我；經部行中觀自續派則主張，聲聞獨覺聖者，連粗分的法無我都沒證悟。因為一開頭，他們就沒有將法無我區分為粗分和細分，既然聲聞獨覺聖者未證悟法無我，自然就沒有什麼細分法無我和粗分法無我的證悟！

區分這些派系的主張之前，應先明白聲聞乘、獨覺乘、大乘的所應斷和觀修內容。

經部行中觀自續派主張，聲聞獨覺聖者，主修補特伽羅無我，大乘才修法無我。因此，聲聞獨覺聖者，主要斷除的是補特伽羅我執。至於法我執，則是大乘行者主要斷除的內容。

瑜伽行中觀自續派主張，聲聞乘，斷除補特伽羅我執，觀修補特伽羅無我；獨覺乘，斷除粗分法我執，觀修粗分法無我；大乘行者，斷除細分法我執，觀修細分法無我。

代表經部行中觀自續派的論師，包括清辨論師、智慧藏論師；代表瑜伽行中觀自續派的論師，則有寂護論師、獅子賢論師、蓮花戒論師。

不論經部行中觀自續派或瑜伽行中觀自續派，都一致主張聲聞獨覺聖者並未證悟細分法無我。細分法無我，是空性，即無諦實存在，聲聞獨覺聖者，無法了悟。諦實成立的執著（即細分法我執）是一切智智的阻礙，而非解脫上的阻礙。聲聞獨覺聖者，不必斷除細分法我執，也不必證悟細分法無我。

應成派的主張

應成派主張，**諦實成立的執著或細分法我執為解脫的障礙。**因此，聲聞獨覺聖者，必須斷除諦實成立的執著（即細分法我執），必須證悟空性（即細分法無我）。否則，怎麼解脫？

細分法我執，分為俱生和遍計。

俱生法我執，斷除於修道位。長久不斷堅固串習的力量，才能斷除俱生法我執。這種功夫，只有在修道位才辦得到。

遍計法我執，見道位即可斷除之。聲聞獨覺行者，進入見道位成為聖者的當下，即斷除掉細分法我執中的遍計法我執。**只有現證無諦實存在，才能斷除遍計法我執。現證無諦實存在，為遍計諦實執著的直接對治（即正對治）。現證的力量，才辦得到！既然聲聞獨覺行者已達聖者位（即見道位以上），且斷除遍計法我執，就代表他能夠現證無諦實存在（現證細分法無我）。**前面談到的證悟，都是現證。唯有現證的力量，才能成為遍計諦實執著的正對治而將之斷除。